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
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STAINABLE FOREST HOLDINGS LIMITED

永保林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3)

**補充公佈
須予披露交易
向獨立第三方提供貸款**

茲提述永保林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六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七日之公佈（「**該等公佈**」），分別關於向獨立第三方提供貸款之須予披露交易。

本公司謹此為每份公佈項下進行之有關交易提供額外資料，載列如下：

- (a) 除該等公佈分別所披露之貸款交易外，於過往十二個月，本公司與該等公佈所列明之每位借款人之間並無先前關係及/或其他交易；
- (b) 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並經過一切合理查詢，於該等公佈所列明之每位借款人及其各自之關連人士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及
- (c) 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並經查閱有關該等公佈中所列明之每位借款人（如適用）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可供查閱的披露權益記錄及最新公佈有關董事職位之資料，並無發現共同董事或主要股東，故此，本公司認為於該等公佈中所列明之各借款人彼此均為獨立。

* 僅供識別

承董事會命
永保林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秀中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楊秀中先生（主席）、蒙偉明先生、廖信全先生、王敬淪女士及黎燕玲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偉其先生、吳弘理先生及吳偉雄先生。